

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鞍山市职业教育基地 5.97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005

事由	工程质量问题	签收人姓名及时间
----	--------	----------

致：南京东送电力科技有限公司

截止到目前，南京东送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施工的鞍山市职业教育基地 5.97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，相关材料进场、施工资料未报验、相关施工工序不报验、对现场相关掩蔽部位不报验，等一系列较为严重的质量问题，现场监理人员多次强调并口头提出，下发了监理工作联系单、罚款单，施工单位仍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无动于衷。对后期的运维造成了极大的安全、质量隐患，望施工单位引起足够的重视。

抄送：鞍山市瑞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监理机构(章):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(签字): 孙永波

2017 年 8 月 26 日